

中國民族誌參攷資料匯編

(下 篇)

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民族誌教研室編印

1958

1428

中国民族誌參考資料匯編（下編）

目 录

一、回族

1.回族的发展过程中的回教

摘自民族問題研究会出版：『回回民族問題』・1941年。

2.王克、張英达：『拟建的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概况』

摘自『通訊』雜誌，第29期。中国回民文化协进会办公室編・1957年7月。

二、彝族

1.夏康农：『凉山彝族調查簡報』

摘自『少數民族社會歷史調查簡報』第一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民族委員會辦公室編印，1957年5月。

2.胡庆鈞『彝族的家庭与婚姻』

『彝族的宗教信仰』

摘自『再論涼山彝族的奴隸制度』，載『教學與研究』1957年第1期、第2期。

三、景頗族

1.云南省傣族景頗族自治州潞西县东山弄壘寨、西山弄內寨景頗族調查報告（初稿）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民族委員會辦公室編・1957年4月

四、佢佤族

1.佢佤族

摘自『我的少數民族簡介（12）』，載光明日報1956年11月23日

2.滄源县佢佤族社会情況調查報告

摘自『雲南省滄源县佢佤族社會調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民族委員會辦公室編，1957年4月

五、傈僳族

1.傈僳族社會概況

摘自『雲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社會調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民族委員會辦公室編，1956年12月

六、黎族

1.黎族社會經濟成份的種類

2.黎族的社會組織

3. 黎族的物質文化和精神文化

摘自『海南黎族苗族情況調查綜合材料』，中南民族學院少數民族文物陳列館編印，1957年2月。

4. 岑家梧：『海南島黎族『合亩』制的調查研究』

載光明日報1957年4月12、19日

七、僮族

1. 僮族

摘自『雲南省少數民族概況』，雲南省民族事務委員會研究室編印，1956年10月。

2. 解放前僮族社會政治經濟文化特点

摘自『廣西僮族歷史與現狀』，人民代表大會民族委員會辦公室編印，1957年5月。

八、畲族

1. 畎族

摘自『我國的少數民族簡介（32）』，載光明日報1957年4月19日。

九、瑤族

1. 肇慶瑤族自治縣概況

廣東省民族事務委員會編印，1956年

2. 丘挺：『瑤山是個好地方』，

載光明日報，1957年11月13日

3. 丘挺：『從冤家對頭到親如兄弟』

載光明日報，1957年11月18日

4. 丘挺：『跃過了歷史發展的幾個階段』

載光明日報，1957年11月23日

十、苗族

1. 苗族人口的分佈和歷史發展的傳說

2. 勤勞、智慧、勇敢的苗族人民

摘自馬少侯著：『清代苗民起義』，湖北人民出版社，1956年。

3. 雷公山上的苗家

摘自貴州人民出版社編：『祖國的貴州』，1955年。

十一、高山族

1. 高山族

摘自吳壯達著：『台灣地理』，第四章，三聯書店出版，1957年。

2. 高山族人民的民族解放鬥爭

摘自楊克煌著：『台灣人民民族解放鬥爭小史』，第八章。湖北人民出版社，1956年。

一 回族与回教間的關聯

伊斯蘭教在中国元朝以后，称为回教門，回教或回回教。这大致是因为元以后回回进入中国，而伊斯蘭教又为回回民族全体所信奉的宗教。

許多記載都說，伊斯蘭教的最初傳入中国，是由唐时信奉伊斯蘭教的波斯、大食人带进来的；也就是說，信奉伊斯蘭教的波斯、大食人之来中国，和伊斯蘭教来中国是不可分的。

但信奉伊斯蘭教的波斯、大食人，最初是什么时候来中国的呢？伊斯蘭教是什么时候傳入中国的呢？

刘聖五在『回教傳入中国的时期』一文中，考証說：『伊斯蘭教傳入中国，是在西紀六二九年（唐太宗貞觀三年）前后，是因商业的关系傳入中国。……因海上交通之日漸发展，回教最初是从海道傳入中国的』。馬邻翼的『伊斯蘭概論』則說阿刺伯人經由紅海來中国的广东，是在大食阿巴西亞王朝曼苏尔為君主的时候，約在六五七年以后。

又中国和伊斯蘭教統治下的大食的外交关系，据『新旧唐書』及『杜佑通典』所載，是『永徵二年（六五一年）始遣使朝貢』。当时大食的远征队向外伸展，波斯、敍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巴比倫等地已在伊斯蘭教的大食統治下，东北与唐的边境波斯都护府（疾陵城）交界，这时波斯、大食人从陸路来中国，是可以順利无阻的；因此两国間有正式使节往来。

这样，唐的时候，信奉伊斯蘭教的波斯、大食人即已进入中国，唐与大食亦有正式的外交关系，是确定了的。但他們最初进入中国，是在唐的何时，則各种答案仍然是不一致的。

其次，唐时伊斯蘭教虽已进入中国，但据大食的商人苏萊曼在八五一年（唐宣宗大中五年）所作的『苏萊曼东遊記』（刘复譯）所記述，大食人最早到达的广州，当时虽然有阿刺伯商人龐集，有清真寺『朗先賢戒訓』，不过『中国至是仍无一人信回教者』。

依据現有的材料，可以說，伊斯蘭教的正式在中国傳教与中国境內某些民族的开始大規模信奉回教，約在八世紀初年。唐睿宗景云二年，即西曆七一二年（穆汉默德紀元九十七年），大食伍麦威亚王朝派古太巴將軍攻克了花刺子模、撒馬尔干等国，並越过葱岭陷于闐，企图进兵喀什噶尔，因无水草才停止前进。当时唐朝的威力已不強盛，睿宗不欲战争，乃遣使前往旁軍議和，並請大食军队也遣派使节来通友好。古太巴曾派『教士』十人和天文学者一人来中国的长安，这是历史上記載伊斯蘭『教士』入中国的开始。当时来中国的教士是带有外交使节性質的，是否即在中国内地（汉族居住的地方）傳教，尙难斷定。不过，当大食军队侵入天山南路时，新疆各民族的信仰頗为龐杂；有佛教、祆教、摩

尼教，珊蛮教、基督教……等。大食军队的侵入，便迫使这许多不同信仰的民族改信伊斯兰教，回鹘族即是显著的例子。当时新疆一带地方主要的民族是回鹘，回鹘最早是信奉珊蛮教，以后信奉摩尼教和佛教以及自中国他方传去的其他偶像教。据许多伊斯兰教的典籍所载，当时东方偶像教徒与伊斯兰教为敌的，以回鹘为最，可见回鹘的改信伊斯兰教，曾经过一个长的时间与相当程度的斗争。（据『甘宁青史略』考証，元时畏吾儿还有信奉佛教的。）

原来是中国境内的民族而以后改信了伊斯兰教的，有现在新疆的维吾尔民族、哈萨克民族……等。原来是信奉伊斯兰教的波斯等地的人而带着他们的信仰以及他们的社会制度、风俗习惯进入中国，在中国国土上发展起来的，则是回回民族。

第三章说过，伊斯兰教不只是一种宗教信仰，而且是一种披着宗教外衣的社会制度和风俗习惯。正因为伊斯兰是宗教信仰又是社会制度和风俗习惯，所以他就同回族的发展结成了不可分离的牢固的关系。

忽视了回教和回族的这种关系，就很难了解回族及其发展。

回回带着自己原来的社会制度、风俗习惯……等进入中国，在中国的历史社会条件下，並适应着中国社会发展的条件而发展成为回回民族。这是問題的主要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我們同样可以看到，伊斯兰教在回族发展的过程中，已經带上了若干新的特徵；这是因为在回族发展的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社会条件下，自然要影响到宗教信仰和社会制度的统一体的伊斯兰教，发生了一定的变动。

这就是說：在中国为回回民族所信奉而称做回教的伊斯兰教，不仅同回回民族的发展不可分离，並且已經随着回回民族的发展，而带了许多显著的，新的特徵。

我们可以从两个主要的問題，即門宦制度与『新旧爭教』來說明这个論点。

二 門宦制度

伊斯兰教和其他宗教一样，教內有各种不同的派別。馬广田在宁夏省回教教长战时教育問題討論会講演『教的認識』时，說伊斯兰教有四大宗派，就是哈那裴派，沙非尔派，馬礼克派，罕伯礼派，此外还有七十二种『異端』（『多桑蒙古史』的記載为七十三种），而中国的伊斯兰教徒则全是宗奉哈那裴一派。孙繩武在『回教大众』第二期『西行隨感』一文，也說中国伊斯兰教教派屬於大以嗎目（Imam）哈乃飛派（即哈那裴）的佔絕對多数，仅仅新疆有少数屬於沙非尔的。此外，徐盈在『抗战中的西北』中又說，穆汉默德遺留的四大派为哲含忍耶，虎非耶，哈的忍耶，庫不忍耶，这四派在西北回族中是有門宦的；此外，还有两派沒有門宦，即老闊的木和新兴教。他並且指出，在各派中，哲含忍耶的教徒为最多。

關於伊斯兰的这些派別，以及这些派別在中国流傳或产生的情形，各种記載傳說多不一致，我們因为沒有获得可靠的材料，也不能詳為考証。

但現时西北回族中所流傳的教派，则有老旧教（又称旧教），新教，新兴教，崭新教四种。

根据許多材料，伊斯兰教在明以前傳入中国的，是闊的木（又称老闊的木）。闊的木的意义是『遵古』或『古老』，西北回族一般的称之为老教或老旧教。及至明末清初，西

北回族中开始产生新的教派；随着新教派同时发生的，则为门宦制度。

陶模与董福祥的奏摺中說：『花寺之拱北，創於前明，尤为僭移』。所謂花寺，就是一种门宦制度。在清一代的西北回族中，这种制度相当发达了。

门宦制度是回族发展过程中的产物：在中国其他信奉伊斯兰教的民族和其他伊斯兰教徒中，是不曾有过这制度的。

什么是门宦制度呢？

『门宦』两个字，有人認為是沿用汉人『宦門』『門閥』等名詞，来标明一种世襲的身份、地位与特权。

门宦在教律与仪式上，是同閣的木有区别的。这首先在於：门宦崇拜拱北。什么是拱北呢？『……其傳教者死后，立庙作亭於其塚上，名拱北，与他处礼拜寺又有不同。……』（董福祥奏摺）据徐盈說：『拱北是阿刺伯語，是圓頂墳墓的意思。』（『抗战中的西北』）

门宦与閣的木的制度的不同，其次在於：门宦的掌教者为世襲制度，『以始傳者之子孙世世为掌教』，（董福祥奏摺）。『甘肅之回教門宦，隱然封建制度也，……其初創教之人傳之子孙，繼繼繩繩以至今日，教下人概尊之曰老人家；對於老人家命令，服从唯謹，虽令之死，亦所甘心。』（『甘寧青史略』八卷三八頁）至於閣的木，『這一派沒有教主領首之称，各坊的教長，由本坊教徒在品學兼优的阿訇中擇聘。』（『抗战中的西北』）

门宦与閣的木的制度的不同，最后还在於：閣的木的教坊都是独立的教坊，没有任何隸屬关系，只要有居民十餘戶，或數十戶，最多到几百戶，有能力建立一座清真寺以及供养一位阿訇，便可以聘請一位阿訇担任教长；凡是在这清真寺礼拜的回民，在宗教上都归这个阿訇教长所管轄；这一回民区域便形成一个教坊。而门宦则是在门宦的掌教下管轄了许多教坊，各教坊的教长由门宦的掌教委任与直接管轄。

门宦与教派也是不同的，一个教派可以有几个门宦，有的教派（如閣的木）又不一定有门宦；教派是以教义教律的不同来区别的，而门宦则是以『子孙繼繼繩繩』的掌教者来作区别。但门宦之间的各自独立，事实上也就是各成派别。

那末，为什么会产生门宦呢？产生门宦的社会基础与历史条件怎样呢？

第二章中曾說到，回族在元末，已經定居於甘寧青等地，从事农业。门宦制度就是回族以农业为主的封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上的产物。

回族在中国，开始定居与聚居的生活，并从事於农业生产，这反映在宗教上，就表现为閣的木的教坊制度。这就是在聚居的十餘戶、几十戶或几百戶的村落集鎮（这些村落集鎮彼此的联系是很少的），产生了适合那些居民需要的各不相隸屬的許多教坊；在教坊内，由居民所聘請的教长率領着宗教規仪的实行，居民則供养教长的衣食費用。

伊斯兰教的『天課制度』規定着：凡有資財与收入的人，除生活的必要开支外，如有餘存財貨，都应繳納一定比例数的天課於主所指定的『天庫』；而負責接受保存天課的人，就是各教坊的教长阿訇。

回族經濟向上发展，随着生产品以及財富的增加，回民向教坊繳納的天課也随之增加。农产品的天課額，是每年每个农民除去他生活資料所需以外的剩餘产品的十分之一。这样巨額的天課，不仅使教长有充足的費用，並且使他有可能用天課去購買土地，集中土地，並把集中了的土地租給土地缺乏的农民耕种，来从事地租的剥削。这样，在天課轉化

为土地与地租剥削的过程中，在不断积累天課与地租的过程中，教坊的教长也开始轉化为地主教长，並逐渐成为大地主教长了。於是，在教坊之内，原来的教长与教民之間的宗教等級的差別，轉化为地主与农民之間的社会阶级的对立了，就在这个社会經濟基础之上，教长的『聘請』制也必然不可免的轉化为『世襲』制了，历史也正是这样发展的。

這是一方面。这方面是說明着由於回族社会內封建农业經濟的发展，从教坊的内部產生了門宦制度。

另一方面，回族农业經濟发展到更高的阶段，回族社会阶级的分化也愈加深刻，同时土地集中的結果，产生了並日益产生着大地主。他們所佔有的土地漸漸突破原来的教坊而扩大到周圍的别的教坊範圍內去，於是，原来是有利於产生地主阶级的閣的木教坊制度，这时反而变成了阻碍他們（大地主）发展的桎梏。因为那种彼此独立的、相互間沒有隸屬关系的閣的木式的小教坊，不仅不能保証而且妨碍着大地主們對於住居於本教坊範圍以外的农民进行天課与地租的收取。就是這樣順應着地主們特別是大地主們的利益，旧时閣的木的小教坊制度被突破了，代之而起的是門宦制度。

門宦制度就是一种更集中的扩大的教坊，是教主而兼地主的制度。这是更适合於土地集中与大地主需要的制度。並且因为教长的由聘請轉为世襲，門宦又是一种『世襲罔替』的封建特权制度。

門宦制度是在一定的社会經濟基础上形成起来的，並且門宦的形成时，回族地主为了更便利於号召回族广大的人民，曾应用了从阿刺伯傳入的崇拜拱北的宗教仪式以及一些和閣的木不同的教义教規。这样，門宦制度与閣的木的对立与斗争，虽然是社会阶级矛盾的深刻的反映，但却被人简单的認為只是宗教派别的对立与斗争。本来門宦仍然是以教派的面目而出現的，如對於閣的木來說，門宦就被称为新起的教派了。

據我們的調查，門宦制度首先产生在当时的狄道、河州的回民区域，並且发展存在於甘肅等地，特別是狄河一带，这又是什么原因呢？

第一，甘肅是回族主要的居住区域，而狄河又是甘肅回民最多的地方，並且是甘肅經濟比較发展与自然条件比較优越的地方。因此，狄河农业經濟的发展比較其他地区更早。由於經濟发展的不平衡，狄河便首先产生了大地主以及門宦制度。（清代几次回民起义均以狄河首先发起，並为起义的中心，不是偶然的）。

第二，門宦的形成，對於当时清代統治是一种威脅。因为这种制度同时拥有政治的和宗教的权力，門宦教主對於回民有极大的威信，可以團結回民。清朝對於这个異民族——回族地主阶级的权力的发展，是相当限制的，如董福祥奏摺中称門宦教主的权力『尤为僭移』，而主張加以抑制；又如光緒二十一年事件后，清朝拆毀华寺、拱北等門宦教坊，不許回民在拱北中礼拜等。所以其他各地門宦，发生較晚的，便受到阻碍与抑制。

第三，清代历次回民起义的失敗，各地回族經濟几乎完全被摧毀，沒有順利的产生与順利发展門宦的基础。相反的，在狄河区域，由於回族某些上层份子对清廷的妥协，便保持与扩大了他們的特权，並使門宦能夠存在与发展。

關於門宦制度，就是这样。

三 『新舊爭教』及其实質

門宦的形成，加深了回族地主与农民的分化，同时农民反抗斗争也兴起了。

回族历史上一切内部的矛盾与斗争，最初都是以新起的教派反对旧有的教派的形式表现出来。回族的发展历史中，一般人所认为的『新旧争教』，实质上就是回族内部阶级矛盾的反映。过去的历史称那些斗争、甚至称历次回族的起义为『新旧争教』，这是把无数次的斗争与起义简单看成为宗教斗争，这是企图抹杀回族历次起义的民族意义与社会意义，这是民族压迫者和统治阶级的故意的掩盖。

但这也因为回族一切政治经济生活都与回教结合着，地主阶级对于农民以及他们内部的斗争，却是凭藉着回教的旗幟的，同时，一切农民的反抗运动也是高揭起这个旗幟，所以掩蔽在『教争』背后的阶级矛盾与民族矛盾，不易被发掘出来。

在回族发展的历史上，回族压迫阶级内部继续着门宦与阁的木的斗争。除此以外，以『教争』的形式出现的，首推清乾隆十三年前开与后开之争。

『至乾隆初，河州回民始有前开与后开之異。前开者，先开斋而后礼拜也。后开者先礼拜而后开斋也。其始不知何时，然教至是分而为二。前开之教简而便，趨之者众，顧其異者节目之不同耳，无異經也。馬来迟者，河州前开之回民也，始为『冥沙經』，盖篡天經（『古兰經』）为之。回民吉凶之事必請阿渾誦經，謝以銀錢，謂之佈施；阿渾者，掌教之名称也。顧誦經則人众而費广；『冥沙經』一册既簡而又省費，又新其耳目，一时翕然从之，前开之教愈盛。然其意以巧取佈施而已，无他志也。至是，后开回民馬应煥赴京控馬来迟邪教惑众，經甘肅巡撫黃审題依誣告律反坐，从重照衝突仪仗律問罪，拟充軍。並議令前开后开各遵祖教，遇有喪事，不許一律延請两造唸經。致滋事端，飭遵在案。馬来迟与其子国宝遂往来行教。韓哈济者，撒拉十二工之总掌教也，师事之，於是十二工皆前开之教矣。』（『甘宁青史略』十八卷十七頁）

从上面的記載来看，前开教及其『冥沙經』對於当时处在严重剥削下的广大农民是多少有些利益的。『冥沙經』未出世以前，『回民有吉凶之事，（阿訇）必往誦經，平日皆有餽遺，金粟、畜产无物不納。』（『甘宁青史略』十九卷十頁）这証明回族前此所受的剥削是无限的。因此，可以不請人唸經、既简单而又省費的前开教与『冥沙經』便为回族民众乐於接受；而同时又遭受到当时依靠誦經而生活的人坚决反对了。

但是前开教及其『冥沙經』虽然比較后开教稍为減輕了农民的负担，却仍然是『巧取佈施』的，他只是代表了某一部份人的利益，而不是代表广大的回民的利益。

当时清朝所以稍微压制了后开教而允許前开后开同时存在，很明显的并不是願意助长新起的、力量尚单弱的前开教，而是企图造成前开教与后开教的对立，便於自己的統治而已。

其次，前章所述及的乾隆四十六（一七八一）以及四十八年（一七八三）的回民起义，是以新老教『爭教』的形式表現出来的。但实质上，则是广大回族农民反对内部压迫阶级与反对清統治者的运动。

为什么說当时的『新旧教争』实质上是回族农民反对压迫阶级的争斗呢？

新教是回民馬明心所創的教派，他在乾隆二十六年开始在撒拉人的区域傳教。對於新教來說，当时的閣的木、門宦、后开教、前开教等，都是老教（旧教）。

新教在宗教仪式上和老教的不同，据『甘宁青史略』所載：『新教之異，唸經时则搖头，唸毕要攀舞手。其死而葬之也以足踏墳，視其升天入地之別，大略不过如此。』但新

教与老教基本的不同，还不在此。无论閻的木、門宦、后开教、前开教等，都是代表压迫阶级的利益的教派与制度，而新教则是反对那些教派的教派，如：

『馬明心自西域回，慨然欲革除門宦制度，意謂道者公也，豈为一家私有？教規者随时变通者也，不宜胶柱鼓瑟。……河狄各門宦聞之，以其与老教有不同处，逐詆之曰新教。』（『甘宁青史略』十八卷三十八頁）

『馬明心与馬国宝（馬来迟子）相遇於撒喇（即撒拉，指撒拉人居住的区域——作者）以講經不同致訟。』（同上）

新教『慨然欲革除門宦制度』，这就反映了农民的要求。此外，据『甘宁青史略』載，新教曾編纂一本『卯路經』，节目比『冥沙經』更简单，并且『入其教者皆有周济』，因此『附之者愈众，反盛於馬来迟之教』。这說明新教所以能在当时获得广大农民的拥护，不是偶然的。

新教的产生和門宦制度的发展是在同一社会基础上，並且是密切联系着的。据現有的材料看来，回族的門宦在明末清初时，尙只有一处；可是到了新教产生的时代，据『甘宁青史略』所載，狄河的門宦已經发展至八处。这說明着回族內都阶级的压迫更加普遍与深入了，土地更加集中到少数人的手里，农民的生活更陷入貧困中，社会斗争日漸尖銳起来。因此，反映农民反对压迫者的意識的新教，也开始产生与发展起来了。

新教是为广大回民所拥护的，但新教产生的开始便遭到門宦与馬来迟的打击。滿清統治者則是站在回民压迫阶级的方面，始則将新教領首之一賀麻路乎发往烏魯木齐給兵丁为奴：繼則将新教掌教馬明心逐出撒拉，不許傳教，最后馬明心是被清統治者殘害了。这样，在清統治者与回族压迫阶级共同鎮压之下，新教的反抗更再接再历的发展着，終於从乾隆三十八年一个两个人互相仇杀事件的逐渐发展，爆发了乾隆四十六年以及四十八年的起义。

新教在一定程度上，是回回民众利益的反映。

起义虽然失敗了，但新教並沒有灭絕，而仍然暗地傳播着。同治年代的革命运动，仍然有着新教的影响。不过自辛亥革命以后，新教已經成为西北一部份回回統治者的教派，再不能算作反映回回民众利益的教派。

再次，辛亥革命后，回族执掌了甘、宁、青的地方政权，产生了新新教（新兴教）。新新教最初即是一部份回族統治者所代表的教派，是这部份統治者籠絡回回大众的工具。

最后，民国十七年起义时的旗幟是嶄嶄新教（嶄新新教）。嶄嶄新教在当时，曾經是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广大回民利益的新起的教派。

直到現在，西北回族内部，存在着老教、新教、新兴教、嶄嶄新教之間的明爭暗斗。新教和嶄嶄新教虽然曾經代表过回族大众的利益，但只是一定历史时期和一定程度上的代表。一般說來，現在这些教派間的斗争已成为争夺統治权与剥削权的工具。不过各个教派都拥有相当数量的回族民众，並且是他們抵抗民族压迫的旗幟。回民大众的宗教信仰，阻碍了他們的政治觉悟，从教派斗争上来看，也是很明显的。

四 幾句結束的話

由以上的历史事实，可見回族的发展和回教有密切不可分离的关系。許多伊斯蘭教的

制度，經元时的回回带进中国以后，某些适合於回族发展的形式，便成为回族經濟制度，政治制度，文化教育制度……等的因素，而被保留与繼承下来。

許多宗教形式以及波斯等地的风俗习惯，仍然与回族社会生活密切結合成为回族的风俗习惯。

但是，另一方面，門宦制度与上述各种教派的对立，则是中国回教的民族特徵，这些特徵非伊斯蘭所固有，而是回族社会内部封建經濟发展路程上必然的产物。

在民族压迫与封建压迫极端凶恶的情况下，某些新的教派如新教与革新教，曾經是回民大众反抗与起义的旗幟，但当着反抗与起义遭受困难与失败时，这些教派便很快变成投降份子与野心家用来欺騙大众与統治大众的有利武器。其他的教派如老教、新兴教，固然是統治者們統治大众的武器，同样也是他們欺騙大众的武器。

无论是被压迫者或是压迫者，为了取得斗争的胜利，首先他們必須爭取与掌握着回教的旗幟，『卫教』，一方面是两个对立阶级爭取大众进行斗争的口号，他方面又是統治阶级內部各派別在互相攻击时爭取大众的口号，此外又是回族上层团结下层以反抗民族压迫的口号。

这样，宗教信仰和『卫教』，大大的阻碍了回民大众的真正政治主張与真正民族觉悟。自然，这种情形只能产生於一定的历史社会基础上，也只能存在於一定的历史社会基础上。

由於历史上回教的旗幟曾团结与組織被压迫者进行斗争，由於統治与压迫者對於『教』的极力的利用，更主要的由於中国封建半封建經濟的长期存在，回教便长期成为回族的宗教信仰直到現在。

回教与回族的密切联系，一方面团结了回族，（由於社会的分化与教派的对立，这种团结力逐渐減弱），但另一方面又严重的束缚了回族，阻碍了回族的发展与进步，主要是阻碍着回族民族民主革命力量的生长。

摘自民族問題研究会出版、『回回民族問題』1941年

拟建的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概况

·王克、張英达·

(一)

即将建立的宁夏回族自治区，位於甘肅省的东北部。全区共轄17县2市，人口有1,728,869人，其中回族572,047人，汉族1,154,814人，滿族1,767人，其他民族241人。全区总面积約有77,800多平方公里。周围多为山岭环繞，西北的賀兰山蜿蜒在与內蒙古阿拉善旗的分界上，东北的鄂尔多斯山界於內蒙古的伊克昭盟，六盤山居於自治区境内的南端。賀兰山和鄂尔多斯山成为遮避蒙古沙漠的天然屏障；賀兰山和六盤山上茂密的森林，调节着四季的气候。山阴还有水草丰美的天然牧場。雄偉的黄河，由西南流向东北，自中卫县入境，到石咀山出境，貫穿在自治区北部十个县境内，經流380餘公里。这里黄河水流平緩，很少泛濫，不仅可以航运，更有引水灌溉之利，故有『天下黄河富宁夏』之

称。境内北部地区大多为黄河冲积盆地，地形广阔平坦，土质肥沃，盛产小麦、水稻、油料和大蔬等农作物。因有黄河水利，农业相当发达。相傳自秦汉以来，即在此开渠灌溉，現在河东的秦渠、汉延渠，河西的唐徕渠、大清渠等，都还沿用着各自的朝代名称。現在引水灌溉的面积达320餘万亩。沿黄河两岸到处是渠道縱橫，阡陌相连，楊柳成蔭的优美风光，故有『塞外江南』之称。根据黄河流域的整体规划，自治区境內的青铜峡，将建設一个大水壩。这个水壩建成以后，不仅可以发出大量的电力，还可以扩大灌溉面积近300多万亩。自治区的南部地区，为黃土高原，可耕地面积为广阔。这里盛产小麦、洋芋、油料，人称为甘肅的『油庫』，現在只是因为这里降雨量较少，农作物产量还不穩定。将来逐渐发展了小型水利，也可变为富庶之区。这个地区的牧畜业經濟，因为有广阔的天然牧场，历来就比較发达，牧畜以羊为最多，牛、馬次之。全国聞名的滩羊皮，就是这里珍美的特产。自治区的森林，以賀兰山的天然林区为最大（林区面积長約200里，寬約40里），其次为罗山、涇源、六盤山等林区，盛产着雲杉、油松、杜松、山楊和紅樟等木材。境内各處还出产40餘种藥材，如甘草、蓯蓉、鎖阳、苦參、知母等都有很高的产量，枸杞子不仅是产量居全国第一位，並且是全国藥材中的名品。这个地区的礦产也有极为丰富的蘊藏，以煤的藏量为最大，据最近勘查的石咀山煤田，就蓄积有几十亿吨，是品質优良的工业用煤，国家将在这里建設一个相当規模的煤礦厂。另据地質部門勘探材料，自治区境内还蘊藏着石油礦，其它如鐵、鎂、銀、鉛、石棉、石英、細瓷土、磷粉、耐火原料等都很丰富。这些都为将来兴建新的工业，具备了良好的条件。

自治区的北部银川市，是原宁夏省的省会。这是西北的古老城池之一，自治区的首府也将設在这里。过去银川市虽然是这个地区的政治、經濟、文化中心，但是各方面都很蕭条，解放后，由於建設了一些工厂和学校，現在已經呈現着繁荣气象，城市人口已达到十餘万。

自治区的交通方面，現在有銀(川)蘭(州)、銀(川)包(头)、銀(川)西(安)、銀(川)定(西)等几条公路干綫，貫穿着境内各个县、市。黄河航运亦很发达，特別是包兰铁路將於1958年全綫修通，这条铁路横貫在自治区的北部，将来的陝西咸阳到甘肅武威的铁路也要經過自治区的南部，在中卫县与包兰铁路接軌。到那时银川市便成了近代交通的樞紐。

(二)

宁夏回族自治区区域的历史沿革，据一些史书和方志記載，这个地区是中国古代封建皇朝和辽、金、夏、回鶻、吐蕃等連綿不断的戰場之一。远在春秋时期，这里是所謂『羌戎所居』之地，秦时夺取了黄河以南千里的地方，設立了北地郡，並且，开始向这里移民开发。汉时仍为北地郡，晉时为『赫連氏所据，在河套黑水之南，筑統万城，日夏州』（甘肅通志，按赫連氏即匈奴右賢王的子孙赫連勃勃）。后魏及唐恢复了統治，重建州郡，唐肅宗即在靈州（即現在靈武县）登位。但唐时部分地区（固原一帶）曾反覆被吐蕃佔領过。迄宋咸平五年（即公元1003年）赫連氏后裔赵元昊，据宁夏地区和陝甘部分地区立西夏国，建都在中兴府（都城旧墟在今银川西边）。元灭了西夏，設宁夏路，立总管府，隸屬甘肅中韦省。明清改宁夏为府或卫，固原为原隸州。民国初年改宁夏为朔方道，仍归甘肃省，民国13年初建宁夏省，1954年合併归甘肃省。

这个地区在历代都是屯田卫戍的重点地区之一。特别是元灭西夏后，在这里設卫制，进行了大量的屯垦。

这个地区从羌、秦以来，在悠久的历史年代里，各族人民的祖先，就用辛勤的劳动，开闢了这塊富饒美丽的家园。历代勤劳、智慧的各族人民，利用黃河水灌溉，先后开凿的大小数百条渠道，就是千百年来的偉大遺产。这里的农业經濟在远古时代就有較高的发展。在唐宋时期这里曾成为内地与西北、新疆以及葱岭以西諸国，来往商旅的主要通道。还曾成为内地和西北各族，交換农业、手工业和畜牧业产品的交易市場。同时在文化方面，也有相当发展，特別是西夏統治时期，文化曾繁盛一时，西夏初年即接受了佛教，这时西域諸国来往的僧侶，都受到西夏皇朝的厚待，故来西夏講經的僧侶絡繹不絕。唐代以前赫連氏建筑的十一級高达十四丈五尺的『海宝塔』或称『赫宝塔』，西夏时建筑的十三級倒影塔（即現在銀川市的西塔，清乾隆重修）都是精巧宏偉的建筑。

回族人民的祖先入居这个地区，是从元朝开始的。这是和整个回族的来源相关联的。『中国的回族不是由中国境內的氏族部落融合发展而形成的民族，而是基本上由於外来人的融合发展而形成的民族』据历史記載，西北回族的祖先，主要是宋朝末年成吉思汗率领蒙古軍，征服了中亚細亞一带信仰伊斯蘭教的各族以后，又签发征調了这些被征服的各族人，組成『西域亲軍』，用来征服中国内地。这些被签发来的『西域亲軍』，在元朝統一中国前后，就有大批的軍士和工匠，留居陝、甘、宁、青一带。他們有些轉为农戶，有些則編制为『上馬則备战斗，下馬則屯聚耕牧』的『屯戌』軍。同时，还由於成吉思汗的蒙古軍队，打通了西北通往西域諸国的交通，西域諸国的旅客，来往增多，也有的留居生活下来。据元史記載，『世祖二十八年，是岁以甘肅曠土賜回回昔宝赤、合散，俾耕种之』，『壬申，免回回人戶屯戌河西（今甘肅的临夏武威張掖宁夏等地）『者銀稅』。陝西通志載有『瞻思丁子納速拉丁……子孙众多，分为納、速、拉、丁四姓，宁夏有納家戶长，安具有拉家村，今宁夏拉氏最盛』。都說明回回在西北居住下来的情况。虽然我們在元、明时代的記載里，还可以見到居住在西北的回回，被签发到雲南、山东、河南以及江苏、浙江一带的情况，但是西北地区仍是回回的主要聚居区。

至於当时留居在西北的回回数量，历史材料比較缺乏。但从元朝的一些規定，如『陝中韦省設回回令史』『陝西諸道行御史台設回回御史』，还規定『凡賜进士出身的，須別通回教』等，可見元朝西北回回数量是不小的。再从清朝嘉庆年間（1781年），署理陝西巡撫毕沅奏摺中說，『宁夏至平凉千餘里，尽悉回庄』，清秦翰才所著『左文襄公（即左宗棠）在西北』一韦中說：『陝西回民在事变发生前（指1861年清軍开始在西北『平回乱』）有七、八十万』。也可以看出，自元至清，經過不断的繁衍生息，回回数量相当大了。

从元朝以后，由於回回在西北从事了农牧經營，在社会內容上有了新的发展。表現在元、明两代几百年較穩定的生活过程中，从生活环境逐渐接受了汉族文化生活的影响，例如使用汉文汉语以及服裝改变等等。同时在内部也产生了深刻的阶级分化，即产生了地主阶级，西北回族宗教上的『門宦制度』，就是适应土地集中发展情况而产生的。自然西北教派很多，是否和进入中国以前的西域各族人的风俗习惯有关，还待研究。单从明末就產生了『門宦制度』来看，地主阶级已有相当发展了。

西北回族在历史发展中，是經過了曲折复杂的斗争过程的。

元朝的回回，因为帮助元朝征服和统一了中国，並参加了元朝的統治；当时西北的回回曾受到了賜曆士，免銀稅，封官進爵等等待遇。同时由於当时的回回才开始留居下来，剛从事农业生产，故內部的階級矛盾还不深刻。明朝对回回採取了羈縻政策，爭取利用了一批回回將官學士，參加了反元斗争。回回經過元、明兩代比較穩定的发展，隨之內部也逐漸產生了階級分化。所以明末李自成領導的农民起义，就有回族农民参加，同时『老回回』馬守應，就是回族农民的領袖人物之一，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当时回族农民的階級要求。

清朝对回族是採取了屠杀鎮压政策的。因而使回族的发展上受到相当大的阻碍。西北回族在反清斗争上，是相当激烈的。小規模的反抗斗争，是此起彼伏的連綿不絕。大規模的运动，如順治四年（1647年），甘州（今張掖）副將米刺印和丁國棟，杀死巡撫張文衡及其手下一批官員，然后率兵進取了兰州、渭源、河州（臨夏）、岷州、巩昌等城市，战争支持两年之久。再如咸丰末年（1861年）和太平天国同时併发的陝、甘、宁、青回族反清大暴动，这次暴动首先从陝西开始，很快波及全西北的回族；陝西以白彥虎为首，固原、金积、靈武一帶以馬化龙为首，臨夏以馬占鰲为首，肅州（酒泉）以馬四为首，西宁以馬桂源为首；撒拉族、蒙古族、藏族有的也参加这一斗争，以后新疆維吾爾族也捲入了运动。战争一直延續了十五、六年之久。但是最后由於这次暴动的领导人物的各据一方，沒有綱領和統一指揮；起义的群众缺乏組織；特別重要的是缺乏联合團結汉族人民的思想，結果在左宗棠借助於帝国主义軍餉和新武器的血腥屠杀下失敗了。

辛亥革命以后，宁夏建省后除了軍閥門治中統治了一个較短时期外，回族敗类馬鴻達代表了蒋介石的反动政府，統治宁夏达20年之久，直到1949年解放。馬鴻達对宁夏各族人民，进行了橫征暴歛，无恶不作，使各族人民處於无法生活的境地。当地回汉人民，在蔣、馬反动統治的岁月里，曾进行了多次的各种形式的激烈反抗，特別在1942年举行的海固暴动，有回、汉一万多人参加，曾一时击潰了国民党的反动军队，夺取了大量武器彈藥；但由於缺乏組織和指揮战斗的經驗，沒有坚持下来。最后一批青年走进了陝甘宁边区抗日根据地，在共产党領導下，編成一支有力的騎兵，堅持斗争。

还必須說明，宁夏地区的广大回、汉人民，在过去患难的生活里，尽管受着反动統治阶级的百般挑撥离間，也曾产生了一些隔閡影响，但是，这里回、汉族人民历来就保持着，相助相濟，相互庇护的傳統友誼，並且从患难生活中日益加強起来。例如：1923年臨夏的馬仲英率兵攻入銀川，偽宁夏省主席門治中进至中卫县，門为了向回族进行报复，也为了防止回民趁机起来和馬仲英相呼应，便下了『見回不留，斬草除根』的命令，指派所屬军队从中卫沿村向金积、靈武大屠杀。行动开始，当地汉族人民出面阻擋、坚决要求門治中停止这种罪恶行动。結果在汉族人民竭力的維护下，使几个县的回族人民，免於塗炭。

宁夏地区从1926年就有党的組織，先进青年知識分子，首先参加了党的队伍，和群众建立了密切的关系。特別在1936年紅軍长征时，在同心一帶，摧毁了国民党反动政权組織，曾建立了包括15万人（其中回族佔百分之七十）的豫、海两县的蘇維埃政权，並且发动了群众，开展了游击战争，严重的打击了蔣、馬反动政权和军队，支援了紅軍北上抗日。因此，党和紅軍在当地人民群众中的政治影响是深刻的。紅軍长征时，在同心县贈送給紅門教主的紀念章，紅教主把这个寶貴礼物一直保存到解放以后重新懸掛起来。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这里的許多青年先后进入陝甘宁边区，踏上民族解放的道路，成立了『三邊』回汉支队，一直坚持到宁夏解放。

(三)

1949年9月，宁夏全省解放，回汉族人民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民族之間和民族内部空前的团结起来。解放初期，当地回汉人民配合解放军，很快地扑灭了境內的殘餘土匪武装，安定了社会秩序，建立了各级人民政权，培养了一批各族劳动人民出身的干部；为了使回汉族劳动人民从封建制度束缚下彻底解放出来，从1951年开始了土地改革运动。在土地改革中，回汉族农民群众紧密的联合起来，向着回、汉族的封建地主阶级开展了无情的斗争，从而取得了土地改革运动的彻底胜利，永远消灭了封建剥削的土地制度，实现了农民土地所有制，回汉劳动人民真正掌握了自己的命运，这次运动的胜利，深刻的教育了回、汉族人民，只有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回、汉族劳动人民团结起来共同斗争，才能取得斗争的胜利，1953年涇源县回民在甘肃省的领导下，成立了涇源回族自治县。1953年10月和1954年4月，先后成立了固原、吳忠两个回族自治州。这是回族历史上第一次真正享受到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的权利。自治地方的建立，大大地提高了回族人民的积极性，民族之間和民族内部的关系，更加亲密起来。

几年来，在国家大力扶持和帮助下，这个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都有了很大的发展。随着1955年和1956年农业和手工业合作化的实现，以及对私营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使这个地区在各方面都起了根本的变化。

农业合作化的实现，为发展农业生产开展了无限广阔的的道路。在粮食生产方面，据1956年的统计，粮食产量达十七亿二千四百餘万斤，按农业人口平均每人有粮食1000斤，比1950年增加了三倍。经济作物也有了很大发展。例如大蔬的生产，1956年产 889 万斤，比1950年增加了六倍多。油料1956年产一亿二千四百万斤，比1950年增长四倍多。中宁县的枸杞子1956年产91万多斤，也比1950年增长了二倍。土地耕种面积也不断扩大，据1956年统计，共有耕地1369万亩，比1950年增加一倍多。特别是扩大了水浇地面积，1950年全区只有水浇地200万亩，1956年即增加到360餘万亩。例如有名的乾旱地区固原回族自治州，几年来在国家帮助下兴修水利，发展了31万亩水浇地，因而获得了1956年农业的全面丰收。同心县原是三年两头旱，十种九不收的地区，过去人民生活很苦，由於大力进行了水土保持和兴修水利，生产年年都有增加，1956年該县产粮达到一亿一千多万斤，夠全县8万人三年的食用。

畜牧业经济在人民生活中佔着很重要的地位。几年来在国家的扶持下，牲畜头数有了很大的增长，据1956年统计，全区共有各种牲畜249万头，比1950年約增长了1.5倍。1956年内国家在該区收購的羊毛达354万餘斤，收購的各种皮貨达 70 万張，对支援国家建設，增加人民的收入，改善生活都起了一定的作用。为了加强水土保持，几年来进行了大面积的植树造林。据1956年统计，全区共植林面积达37万餘亩。

这个地区在解放以前是沒有什么工业的，更談不到有現代工业。解放以后，在国家帮助下已发展了一些工业。据1956年统计，共建立了27个工厂，有毛紡、榨油、面粉、碾米、机械修理、磷灰、磁器、煤矿、电厂、酒厂、印刷、亚蔬原料加工等厂，其中有16个是现代化工厂，11个是手工业工厂。这些工业年总产值达1,664万元，現有职工4,100多人（不包括中央管理的石咀山煤矿）。

交通运输业也有很大发展。整修和新修公路約有 1500 餘公里；境內的公路已四通八

随着生产的發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文化教育事業也有了很大发展。解放前宁夏僅有中學8所，小學14所，固原等地區解放前几乎没有學校，群众中識大字數都是文盲。解放後，在國家大力幫助下，文化事業和教育事業都發展很快。据1956年統計，該區共有一中等學校20所，學生8203人；中等專業學校有12所，學生4036人；小學有1300所，學生113,244人；小學生約佔學生兒童的36%。此外還普遍地建立了成年人的識字班和夜校。建立工農學院17個。開辦郵政和工商貿80個，保健站和防病站28個。對貧困的群眾實行減費和免費治療，因此對保證人民的身體健康起了很大作用。

卫生医疗設備也有所發展，解放後新建44個設備較完善的新醫院。現有600多張病床。建立工農學院17個。開辦郵政和工商貿80個，保健站和防病站28個。對貧困的群眾實行減費和免費治療，因此對保證人民的身體健康起了很大作用。

在文化生活方面有電影放映院24個，電影院2個，劇團13個，圖院4個，文化館17個，圖書館3個。

中等學校20所，學生8203人；中等專業學校有12所，學生4036人；小學有1300所，學生113,244人；小學生約佔學生兒童的36%。此外還普遍地建立了成年人的識字班和夜校。

在文化生活方面有電影放映院24個，電影院2個，劇團13個，圖院4個，文化館17個，圖書館3個。

在這些干部中有共产党员6,969名，共青团員4,315名。並有不少的回族干部擔任了地方法生活的發展，同時對加速進一步加強回族及其他民族的團結，共同努力建設偉大的社會主義祖國，也將發揮出更積極的作用。

宁夏回族自治區的建立，是全國回族人民久已希望的大喜事。也是我國各族人民政治、經濟、文化事業的建設中，將為祖國的社會主義建設貢獻出更大的力量。但是，也應該互相關心、互相幫助、共同發展進步中，我們相信在自治區建立以後，在各族人民互相尊重、互相幫助、發展前途是廣闊的，美麗的。我們相信在自治區建立以後，在全國人民團結一致的努力，有中央的正確領導和國家的支援帮助，前进中的困難是不難克服的。

第29期，1957年7月

摘自中國回民文化協會办公室編《通訊》

夏康农

四川民族調查組先後在北京、成都和昭覺完成准备工作以後，從1956年10月到1957年1月，在涼山彝族自治州的三個鄉內，進行了三個月的社會調查工作，在此期間，又曾趁自治州政協委員會開會迎接中央慰問團之便，約集熟悉彝族社會歷史情況的政協委員二十余人舉行了十二天的座談會。下面提供的情況主要就是從這些調查和座談得來的。

上述三個鄉的選定，是要求當時條件許可之下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它們是昭覺縣的城南鄉、瀘壩鄉和布拖縣的則洛鄉。三個鄉都兼含平壩與山地，農業生產的差異和貧富分化也都很顯著。在民主改革以前，則洛鄉歸黑彝吉狄等幾個家支統治，瀘壩鄉是土目爾恩家支統治地區，城南鄉分屬黑彝八且家支和土目阿顧家支統治。因之，在总的面貌基本相同以外，三個鄉各具有不同的特點。三個鄉由三個小組分別進行調查。工作方法，一般都是先作普查，然後選作典型和專題調查。城南鄉小組共調查了250戶。布拖小組調查了202戶瀘壩鄉調查了138戶。

調查內容依據在京和在蓉兩次編制的調查提綱和到達各鄉之後擬定的計劃決定，其制訂的指導思想有兩點：一是歷史唯物主義的要求，着重在生產力和生產關係；二是理論結合實際的要求，盡量依據革命實踐工作中所了解的階級力量對比及其變化的情況。因此決定以等級關係，土地關係，和家支三個方面的情況作為調查重點。也使用部分力量作些專題調查，如生產力和國營商業工作中所反映的生產力，習慣法和帶有習慣法性質的成語諺語，家庭和婚姻，以及典型人物的傳記等。

一、對生產力的估計

我們的材料指出，涼山地區原有的生產力，（各地呈現微量的不平衡）比起外圍漢區的要顯著地落後些，無論就生產部門和主要部門的農業生產方面的生產工具，耕作技術、水利工作、耕作制度，勞動組織等項來說，都是如此。這裡先僅就農作物產量和解放後國營商業工作中所反映的生產力兩方面的情況扼要敘述。

三個鄉的耕地主要都在平壩，但僅昭覺城南鄉有少部分稻田，其餘均屬旱地。旱地的主要農作物蕎麥在三個鄉的每畝常年產量為50—90斤，只相當於種子的5—8倍，在上等質量的土地上的好收成亦僅15倍左右。馬鈴薯繁殖系數還稍低些。聯繫到三個鄉和涼山一般通行的土地租額來看，也反映出這個問題。這裡有如下這樣一種活租標準，即：種籽由出租人供給，租額為收成量的 $\frac{1}{2}$ ；如由承租人自備，則租額為收成量的 $\frac{1}{8}$ 。這裡兩種租額的差值是 $\frac{1}{2}-\frac{1}{8}=\frac{1}{6}$ ，也就是收成量的 $\frac{1}{6}$ 。這個 $\frac{1}{6}$ 的比值既然相當於種籽對收成的比值，可見作物繁殖系數在6倍左右這個數字，似乎代表了原有的一般農業生產力水平。

城南乡的个别水田高产纪录达到每亩 500 斤，老农说那是被驱逐了的汉族农民留下来的进步技术的成果。全州最近统计，251万亩全部常年耕地面积，混合四种土地级别平均计算，每亩年产 102 斤。即使在去年（1956年）完成了民主改革并展开了互助合作的地区，普遍平均增产百分之十的情况下，总计按人口平均的产量，每人不够原粮四百斤，每年约还缺粮三个月。

从凉山彝族没有形成独立经济部门的商业这一方面，也说明原有生产力的低下。解放后旨在刺激生产和改善人民生活的国营商业历年都显出收购和销售之间极大的不平衡。以中心区主要七个县来说，收购总值时对于销售总值最高比例的1955年，也只不过达到12.8%，1956年因特殊原因这个比例低到5.1%，个别地区如昭觉县更低至2%。在国家对上层薪给安置和对劳动人民贷款救济，以及对修路、驮运等给予劳动报酬等工作之下，彝族的购买力，到1955—1956年每年每人仍只平均合得七元左右。原有生产力低弱和解放前汉商的盘剥，使得彝族产生轻视和敌视商业以及认为『做生意就是跟汉人跑』的民族羞辱的思想。这样使培养彝族商业干部的工作常常遭遇困难。

二、等级和等级关系

凉山彝族社会在民主改革以前是多等级的社会。就血统界限的本来意义说，主要存在着黑彝、白彝和削（彝化了的汉人）三个等级。但实际生活的变化使得白彝和削的界限在事实上并不是真正追溯得分明的，而且在彝语中也不存在严格相当於『白彝』的词汇。按彝语自称，而在各地区基本相同的相互关系上，存在着如下的四个等级：

1. 黑彝（彝语称『諾』），是本地区最高统治者，政治经济上的贵族。事实上已经衰败了的土司、土目也属于这个等级。他们是最高等级的自由民，一般不受任何方面的约束。有严密的『家支』组织，维持严格的等级内婚和家支外婚。他们占有或隶属其他等级（总称『节』或娃子），占有大部分牛羊和一部分生产工具。自己完全不劳动，也蔑视劳动（极少数没落户参加少量劳动），依靠剥削所隶属娃子的无偿劳役、地租和『送礼』、摊派等为生。

2. 曲諾，必须有自己的黑彝主子（土司地区的曲諾称曲伙，又用汉称官百姓），是对主子有一定的人身隶属关系的农业生产者。他们也有自己的家支，因此，主子不能加以杀害和买卖，但可以转让给其他主子。一部分从黑彝处租种土地，交纳地租，负担一定的无偿劳役和送礼，摊派等，还负担兵役义务。一部分有自己的土地，不交地租，但其他的负担不变。更少数也占有娃子，完全或不完全依靠剥削为生。在黑彝家支关系复杂的地区，一户曲諾除了隶属原来的主子以外，往往需要『名投』另外的主子，承担一定的义务换得『保护』。曲諾一般不能迁出主子家支的范围以外，他们自己的家支每每需要对主子保证，互相约束不逃跑。他们对自己的财产所有权在多种情况下可以被主子侵蚀，丧失一部或全部。如果过分穷困，或欠债无力偿还，常常被迫加重劳役负担依食主子家，身分也因此下降为更低的等级。曲諾的女儿出嫁，须从娘家聘金中抽出一锭银子交给主子。曲諾一般也通行等级内婚制，但如因经济地位下降而与次一等级通婚时，所生子女的一部分会产生等级下降的影响；如果由主子配婚，则子女全部降级。

3. 阿加，是人身完全隶属于主子并已结婚成家的娃子，居住在主子的周围，他们的子女必须给主子当呷西及陪嫁丫头。他们之中有的也有自己的家支，必然隶属黑彝主子（可